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5.88 万吨原酒储能项目建安及室外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J14119320220525011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吕梁市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5.88 万吨原酒储能项目（招标项目编号：FJ141193202205250111），已由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项目代码：2018-141164-89-02-68711）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招标人为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在保健酒园内建设 3 栋半敞开式酒库、4 栋陶坛酒库；总建筑面积 105571.88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05571.88 m²。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该标段（包）内容：

新增 5.88 万吨原酒储能项目建安及室外工程，包括桩基、建筑、装饰、暖通、给排水、喷淋、消火栓、电气、自动报警、弱电监控（预埋线管）、消防部分（含至 2#陶坛酒库辅助用房二、消防站线路）及配套室外道路、给排水、强电、弱电、暖通，对上述建设范围内所有工程按国家相关规范及规定实施工程监理，监理工作内容满足委托方要求并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2.3 招标编号：FJ141193202205250111

2.4 项目名称：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5.88 万吨原酒储能项目建安及室外工程监理

2.5 项目地址：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保健酒园区内；

2.6 工程投资额：3.069 亿元；

2.7 服务期限：从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算，至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且办妥竣工验收止。

2.8 质量：合格。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 1 标段（包）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

3.1.2 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近五年承担过同类型工程监理项目（以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备案）、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为准），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

3.2.1 投标人拟派的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3 投标人信誉良好，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 投标人须具备 2020 年度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

3.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7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 年 06 月 02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2 年 06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经理 CA 证书）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06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吕梁市）

